

<<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

13位ISBN编号：9787509306215

10位ISBN编号：7509306213

出版时间：2008-7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中国法制出版社 编

页数：198

字数：145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

内容概要

生活中难免和他人发生争议或纠纷，这个时候该怎么办?发现自己的权利或利益受到损害该怎么办?在维护自己权利的时候，您是否感到束手无策，应对无门?想通过法律途径讨说法、打官司的时候，您是否会觉得法律晦涩难懂，无从下手?“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丛书的目的即是帮助遇事犯难的您最快速、最经济、最便捷地找到办法解决法律难题。

“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丛书内容与民生息息相关，首批推出20本。

本书的宗旨在于让您在处理继承纠纷时省时、省钱、省力：1.全面涵盖百姓在处理继承纠纷中经常遇问题，包括遗嘱和遗赠扶养协议，法定继承，继承纠纷解决途径等，想您所想、急您所急，专门解决您遇到的难题。

2.以案说法，简单明了，通俗易懂，帮您对号入座解决问题。

3.由法律人士进行专业解答，让您的生活难题一点就通，明白应该“怎么办”。

4.专门编录有助于您解决继承纠纷、维护权益的实用常识，贴近生活，防患于未然。

5.附解决工伤赔偿纠纷常用的法律条文依据，让您维权有据。

<<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

书籍目录

- 第一部分 法律问题专家解答 继承的开始 001 什么是继承？
法律承认的继承有哪几种形式？
002 从什么时候可以开始继承遗产？
003 遗产继承有时间限制吗？
如果不及时分割，被存有遗产的人隐匿了怎么办呢？
004 被继承人死亡后，知情的继承人是否有义务通知其他继承人？
005 亲属失踪后，能开始继承其财产吗？
006 什么是宣告死亡，宣告死亡后可以开始继承遗产吗？
007 如果宣告死亡遗产继承完毕后，失踪人又出现的，已经分掉的遗产该如何处理？
008 如果几个亲属在一场事故中丧生，无法确定死亡时间，那应该如何确定继承顺序呢？
遗嘱和遗赠扶养协议 009 什么样的遗嘱才是有效的？
010 只要遗嘱的形式有效，遗嘱就一定有效吗？
011 “只传男不传女”的遗嘱有效吗？
012 打印后亲笔签名的遗嘱有效吗？
013 间歇性精神病人清醒时订立的遗嘱是否有效？
014 如果留有多份遗嘱，应以哪份为准？
015 如果立遗嘱人生前的行为与遗嘱内容有矛盾，那么遗嘱还有效吗？
016 应该如何完成自书遗嘱？
自书遗嘱需要见证人吗？
017 遗嘱公证是怎么回事儿？
应该注意哪些问题？
018 遗嘱公证后还能改吗？
019 如果对遗嘱的真伪有异议，该如何处理？
020 在危急情况下订立的口头遗嘱，怎样才算有效呢？
021 病危时订立了口头遗嘱，在病危解除后是否应重立书面遗嘱？
022 不识字的人请他人代书，自己按手印，这样的遗嘱有效吗？
023 电话录音的遗嘱是否有效？
024 子女尽了赡养义务，但老人却将财产遗赠给他人的，这样的遗嘱是否有效？
025 非直系亲属尽了主要扶养义务，但老人临终没有留下遗嘱生前也没有扶养协议的，扶养人是否
能继承遗产？
026 被篡改过的遗嘱还有效吗？
027 当事人需要证明公证遗嘱的效力吗？
028 什么是遗赠？
和遗嘱继承有什么区别？
029 什么是遗赠扶养协议，签订后扶养人不履行义务怎么办？
030 办理遗赠扶养协议公证应该注意哪些问题？
..... 法定继承 继承人的资格 几种特殊财产的继承 继承权的丧失 继承纠纷解决途径第二部分
实用常识附录 一、常用法律法规 二、实用法律图表流程

<<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

章节摘录

袁宝璟在一个非常特别的状况下对自己的财产进行了明确处分，应认定他已订立了口头遗嘱，该口头遗嘱符合我国继承法的相关规定，应视为合法、有效。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1985年4月10日)第十七条(略)第十八条 下列人员不能作为遗嘱见证人：(一)无行为能力人、限制行为能力人；(二)继承人、受遗赠人；(三)与继承人、受遗赠人有利害关系的人。

021 病危时订立了口头遗嘱，在病危解除后是否应重立书面遗嘱?丧偶的老王有一儿一女。

2006年7月老王患病住院，女儿一直伺候在病床前，而且还辞了工作。

9月老王病危，将女儿叫到床边，口授遗嘱，指定由女儿继承自己的全部财产，当时有三名医护人员在场见证。

后经抢救，老王转危为安，并于11月痊愈出院。

次年2月，老王遇车祸死亡。

其子女处理完丧事后因遗产继承发生纠纷，女儿认为应当按照老人的口头遗嘱办理，而儿子认为自己是法定继承人，也有继承权，为此二人闹上法庭。

专家解答《继承法》第十七条第五款规定：“遗嘱人在危急情况下，可以立口头遗嘱。

口头遗嘱应当有两个以上见证人在场见证。

危急情况解除后，遗嘱人能够用书面或者录音形式立遗嘱的，所立的口头遗嘱无效。

”本案中，老王经抢救脱险，后经治疗病情好转出院，这表明法律规定的危急情况已经消除，其所立的口头遗嘱也自然归于无效。

<<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

编辑推荐

《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继承纠纷156》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维权之路，谁人指点，对号入座，轻松解难。

<<百姓权益十万个怎么办>>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